

赣州市飞扬路小学 2024 年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一、2024 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 二、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赣州市飞扬路小学是赣州蓉江新区社会事务管理局下属的义务教育学校。

其主要职责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根据教育规律、社会要求和学校实际，组织制定学校发展的远景规划、近期目标、学年和学期各项工作计划以及各项工作指标并组织实施。加强学校的科学化管理，制定和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规范办学行为，培养良好校风，逐步实现管理决策的科学化，管理方法的定量化和手段的现代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2023年纳入本套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单位共一个，即赣州市飞扬路小学。

本部门2024年实有人数48人，其中在职人员48人；学生人数837人。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预算情况

2024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收入预算总额为713.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6.6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13.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6.66万元；教育收费资金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支出预算总额为713.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6.66万元，其中：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713.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216.66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682.48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6.0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15.17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17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17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0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0万元、资本性支出0万元、对企业补助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524.5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82.5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7.2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4.6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4.8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4.9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01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4.53 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 682.48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92.54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9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0 万元；其他支出 15.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7 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为 713.74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16.66 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524.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7.2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4.89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7.01 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 698.5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201.49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682.48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5.17 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 15.1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0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万元，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万元，资本性支出 0 万元，对企业补助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4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4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非行政参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总额49.3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7.3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2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0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0辆。

2024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安排购置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九）项目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未安排项目支出。

二、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赣州市飞扬路小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安排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0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因公出国（境）业务。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此项业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公车。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增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无购置公车需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反映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填列历年滚存的非限定用途的非统计财政拨款结余弥补 2021 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上年结转和结余：填列 2024 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二）教育支出：反映政府教育事务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